**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2025年秋季**

**环境消杀采购项目比选公告**

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拟对2025年秋季环境消杀采购项目进行公开采购，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单位参与此项目比选。

**一、项目概况：**

1.项目名称：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2025年秋季环境消杀采购

2.项目最高限价：34200元（大写：叁万肆仟贰佰元整），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此预算，否则视为无效响应。

3.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月31日

**二、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**

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具备从事本项目经营范围的资质。

2.具备有效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3.具有至少1项幼儿园、学校或托育机构等类似教育场所的环境消杀服务业绩。

4.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。

**三、项目相关要求**

1.供应单位在服务期间，如发生违规、违纪行为，学园有权立即取消其供应资格。

2.项目服务要求：满足学园分批供应需求，快速响应服务支持。

3.款项支付:所供的服务结算价格根据中标单价×实际供应数量计算。中标单位凭相关凭据（包括：服务单、采购人出具的签收凭证、正规税务发票等）进行转账结算。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，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。

**四、比选须知**

1.意向参加比选的供应商，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比选材料。

2.本次比选需有三家或以上供应单位参与，否则比选无效。

3.中选方式：最低价中选。

4.提供材料

（1）营业执照复印件

（2）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如委托他人参与比选，还需提供法人委托书原件一份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，需包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；

(3)业绩证明：提供至少 1 项幼儿园、学校或托育机构等教育场所的环境消杀服务业绩材料，如：服务合同复印件

（4）报价单及服务承诺（底部扫码领取）

以上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，均需盖企业印章，并密封在档案袋中。档案袋上应注明本项目名称（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2025年秋季环境消杀采购项目）和意向企业名称，密封处加盖意向企业公章。如有作假，取消报名资格。

**五、截止时间、比选时间、地点和联系方式**

1.材料递交时间：2025年9月30日9：00---9:30（北京时间）

2.比选时间：2025年9月30日上午9:40（北京时间）

3.比选地点：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五楼党员活动室

4.公示时间： 2025年9月24日—— 2025年9月28日

5.联系人:陈老师 （18350707770 ）

晋江市安海镇苗苗中心幼儿园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2025年9月24日

附件下载：（扫码下载）



## 比选资料附件



采购报价清单